

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6月22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黄开明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已于2016年6月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布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19,515,435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2.52%。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收购黄山永兴源污水净化有限公司 100.00%股权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的内容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6-040）。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423,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因武汉天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股东黄开明为武汉天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和中环环保工程技术（武汉）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公司股东黄昭玮为黄开明的儿子；公司股东陈建平为武汉天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的董事，本次没有参加会议；公司股东武汉天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中环环保工程技术（武汉）有限公司、黄开明、黄昭玮作为关联方回避表决，回避表决的股数合计为 113,092,035 股。

(二) 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收购汤阴永兴源污水净化有限公司100.00%股权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的内容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6-03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423,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因武汉天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股东黄开明为武汉天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和中环环保工程技术（武汉）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公司股东黄昭玮为黄开明的儿子；公司股东陈建平为武汉天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的董事，本次没有参加会议；公司股东武汉天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中环环保工程技术（武汉）有限公司、黄开明、黄昭玮作为关联方回避表决，回避表决的股数合计为 113,092,035 股。

(三) 审议通过《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1. 议案内容

该草案的内容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告编号：2016-03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688,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因武汉天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股东黄开明为武汉天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和中环环保工程技术（武汉）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公司股东黄昭玮为黄开明的儿子；公司股东武汉天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中环环保工程技术（武汉）有限公司、黄开明、黄昭玮作为关联方回避表决；公司股东李丽娟、邓玲玲、李颀因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也回避表决，回避表决的股数合计为 113,827,235 股。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员工持股计划管理人、托管人签订<资产管理合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的内容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3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688,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因武汉天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股东黄开明为武汉天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和中环环保工程技术（武汉）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公司股东黄昭玮为黄开明的儿子；公司股东武汉天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中环环保工程技术（武汉）有限公司、黄开明、黄昭玮作为关联方回避表决；公司股东李丽娟、邓玲玲、李颀因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也回避表决，回避表决的股数合计为 113,827,235 股。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的内容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3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9,515,43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的内容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公告编号：2016-037）。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688,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因武汉天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股东黄开明为武汉天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和中环环保工程技术（武汉）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公司股东黄昭玮为黄开明的儿子；公司股东武汉天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中环环保工程技术（武汉）有限公司、黄开明、黄昭玮作为关联方回避表决；公司股东李丽娟、邓玲玲、李颀因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也回避表决，回避表决的股数合计为 113,827,235 股。

（七）审议通过《关于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的内容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3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688,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因武汉天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股东黄开明为武汉天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和中环环保工程技术（武汉）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公司股东黄昭玮为黄开明的儿子；公司股东武汉天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中环环保工程技术（武汉）有限公司、黄开明、黄昭玮作为关联方回避表决；公司股东李丽娟、邓玲玲、李颀因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也回避表决，回避表决的股数合计为 113,827,235 股。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经营范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的内容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3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9,515,43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因本次股票发行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的内容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3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9,515,43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的内容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3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9,515,43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四日

董事会